

山东兖矿国拓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财务等重大信息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目录

重要提示	1
第一节 释 义	3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3
第三节 财务会计报告和审计报告	5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7
第六节 内部控制	9
第七节 社会责任履行	9
第八节 履职待遇及相关业务支出	10

第一节 释 义

一、本公告内容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国拓科技	指	山东兖矿国拓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山东兖矿国拓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山能集团	指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兖矿能源	指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天辰	指	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山东天宇人律师事务所
会计事务所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本信息公告口径说明

数据计量单位：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为人民币。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山东兖矿国拓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

英文名称	Shandong YankuangGuotuo Science & Engineering Co. Ltd
证券简称	国拓科技
证券代码	872810
法定代表人	许广宇
注册地址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工业南路 57-1 号高新万达 J3 写字楼 0916 室
邮政编码	250100
公司网址	https://guotuokeji.com/
主营业务	以多喷嘴对置式水煤浆气化技术实施许可为核心，专业从事煤气化技术及相关技术的技术实施许可及化工类专业技术服务、培训、研发。

二、公司简介

山东兖矿国拓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山东兖矿国拓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11日经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370000558927040N，并于2018年6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代码：872810。

本公司属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主要从事煤化工专利实施许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培训以及智慧化工业务等。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建立以党支部、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为主体的企

业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党组织是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组成部分，是公司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统筹公司的决策运作；监事会是股东会领导下的公司的常设监察机构，执行监督职能。公司下设5个职能部门，负责公司的运营和管理。公司目前组织机构设置合理，四会一层的运行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第三节 财务会计报告和审计报告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0,504,988.56	8,769,992.76	361.86%
营业成本	21,165,460.94	8,272,016.09	155.87%
毛利率	47.75%	5.68%	—
销售费用	1,312,748.91	303,978.63	331.86%
管理费用	3,342,916.39	4,228,756.78	-20.95%
研发费用	1,230,825.12	8,976,396.69	-86.29%
财务费用	-494,464.03	-125,210.22	-294.91%
信用减值损失	-51,528.03	392,707.87	-113.12%
资产减值损失	-2,399,186.28	-4,282,250.58	43.97%
其他收益	76,706.44	515,208.70	-85.11%
投资收益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营业利润	11,171,536.27	-16,263,081.28	168.69%
营业外收入	32.08	14,000.00	-99.77%
营业外支出	—	—	—

净利润	9,164,961.67	-12,348,326.39	174.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5	172.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17	2.73	16.12%

说明：以上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361.86%，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营技术转让业务具备技术领先和突出优势，市场竞争力持续增强，业务量同比大幅增长，推动收入显著提升。

2.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155.87%，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相应采购成本、人工成本等随项目数量及交付进度的推进而增加，同时部分设备市场价格波动也导致成本上升。

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1267.24%，主要原因一是销售回款中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结算比例提高，该类票据回款未在当期形成现金流入，延长了实际现金回收周期；二是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相应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的现金支出增加，导致阶段性现金流减少。

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58.4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布局长远发展，减少资本性开支，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显著减少所致。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许广宇	董事长	男	否	1972年8月	2024年1月16日	2026年9月1日
许广宇	总经理	男	否	1972年8月	2023年9月1日	2026年9月1日
刘 波	董事	男	否	1981年6月	2024年8月15日	2026年9月1日
王振光	董事	男	否	1981年9月	2024年8月15日	2026年9月1日
鲁宜武	董事	男	否	1981年8月	2024年8月15日	2026年9月1日
白林虎	董事	男	否	1982年5月	2024年8月15日	2026年9月1日

刘进波	董事	男	否	1975年9月	2024年1月16日	2026年9月1日
刘进波	副总经理	男	否	1975年9月	2023年9月1日	2026年9月1日
刘进波	董事会秘书	男	否	1975年9月	2025年3月26日	2026年9月1日
戴武军	职工董事	男	否	1980年1月	2024年7月26日	2026年9月1日
宋 伟	监事会主席	男	否	1983年9月	2023年9月1日	2026年9月1日
常一峰	监事	男	否	1983年9月	2024年8月15日	2026年9月1日
李 耀	职工监事	男	否	1970年2月	2023年9月1日	2026年9月1日
张俊先	总工程师	男	否	1969年11月	2023年9月1日	2026年9月1日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许广宇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董事长、总经理	工作调整
刘进波	董事、副总经理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补选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份。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三重一大有关事项

(一) 有关重大决策

公司重大决策事项，按照《公司章程》以及四会一层议事规则，通过召开总经理办公会、支委会、董事会、监事会、股东会研究决定公司重大决策事项。

(二) 有关重大人事任免

2025年3月26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补选刘进波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三) 有关重大项目投资及境外投资情况

2025年上半年，公司不涉及重大项目投资及境外投资。

(四) 大额资金的调动及使用情况

2025年上半年，公司不涉及大额资金的调动及使用情况。

二、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情况：2025年上半年，公司各类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额为 33,753,417.39 元。其中，公司向关联人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为 27,939,622.65 元；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为 1,008,495.38 万元；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金额为 4,805,299.36 元。

(二) 关联交易价格确定原则：按照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按照同期市场价格确定。

三、报告期内发生的其他重要事项

2025年6月，公司通过2025年度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复核，有效期3年。

第六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管控制度，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二、内部控制制度执行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公司运营中，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且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财务决策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制度规定的规则执行，切实保障投资者的信息知情权以及重大事项参与决策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监事会及监事、股东会及股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公司现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第七节 社会责任履行

一、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在职员工数量合计 27 人。公司严格遵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遵循合法、公平、平

等自愿的原则与员工签订书面劳动合同，按时足额支付员工薪酬，依法进行劳动合同签署、变更、解除和终止。报告期内，劳动合同签订率达到100%。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按时、足额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二、职工培训情况

公司重视员工素质和专业技术技能的提升，通过现场培训、线上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对员工进行法律、财务、信息技术、风险防控等多方面的培训，不断提升员工的综合素质。

三、职工劳动安全教育情况

公司不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提高员工的安全风险意识。

四、对外大额捐赠、资助情况

2025年上半年不存在对外大额捐赠、资助情况。

第八节 履职待遇及相关业务支出

报告期内，国拓科技领导干部公务用车以及公司有关业务人员车辆使用，通讯、业务招待、差旅、国(境)外考察培训等费用的支出，严格按照《山东兖矿国拓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务用车管理办法》和《山东兖矿国拓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务活动及费用管理手册(试行)》执行，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持续加强企业作风建设，规范履职待遇、业务支出管理。